

# 合同

编号：11N45775128520222402

采购单位（甲方）：新疆昌吉日报社

服务单位（乙方）：杭州广电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并严格遵循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本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及（或）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第二期）项目-杭州广电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第二期）项目-杭州广电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服务协议，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第二期）项目-杭州广电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服务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一、服务项目、价格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单位	成交单价	小计
1	[2022]7205号	广电云4路720P1.5M 码率云导播台包年服务	-	-	品牌:	1	年	40000.00	40000.00
合同总价（元）		40000.00							
合同总价（大写）		肆万元整							

## 二、付款方式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采购目录	数量	预算	资金来源性质	资金支付方式
1	[2022]7205号	软件集成实施服务	1	40000.00	一般预算资金	授权支付

## 三、服务条款

### 第一条 缔约诚信承诺

- 甲方是一家拥有国资背景、各类证照齐全并合法存续的机构；具有签署本合同的合法主体资格，且甲方承诺在签署本合同时，甲方无任何法律障碍和重大事件能够导致影响甲方继续正常存续或有效履行本合同的潜在风险存在。
- 乙方是一家拥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获准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的高科技公司，各类证照齐全的企业；具有签署本合同的合法主体资格，且乙方承诺在签署本合同时，乙方无任何法律障碍和重大事件能够导致影响乙方正常存续或有效履行本合同的潜在风险存在。
- 甲乙双方承诺：如在签订本合同过程中及本合同随后的执行过程中，任何一方发生影响本合同有效执行的变化，均应及时通知合同相对方，否则可视为违约。这些变化包括但不限于：经营资质或备案变化、抵押质押、重大资产变化或重大债务

信息、破产清算、因违反互联网行业法律法规而被处罚信息、以及其它影响本合同生效或有效执行的重大信息。

4. 甲乙双方承诺:双方的合作应该严格遵守国家及主管部门制定的各类法律、法规及管理办法。包括但不限于现行的或不时更新、出台的各类法律法规及管理办法。

## 第二条 服务期限与结算

1. 服务(合同)期限: 共12个月, 自2022年10月31日起至2023年10月30日止,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肆万元整 (¥40,000元)。
2. 乙方银行账户明细:  
    账户名: 杭州广电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账 号: 571912213210701
3. 开户行: 招商银行杭州城西支行
4. 甲方购买的服务之期限、价格、结算及支付方式等详细内容见附件一《广电云服务订单》。
5. 双方约定的变更应以双方协商后的书面补充协议形式予以确认, 变更后的服务订单或补充协议双方签章生效。变更后的订单或补充协议一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之一, 如遇与之相抵触的条款或约定, 以最后一份补充协议或订单中对该项约定或条款的描述为准, 补充协议或订单中未作变更的条款依据原合同约定执行。
6. 乙方提供的产品或者服务内容, 以本合同附件的约定为准。

## 第三条 权利与义务

###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如果甲方利用乙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进行活动需要获得国家有关部门的许可或批准的, 应及时获得该有关许可或批准。包括但不限于:

- a. 如果开办了多个网站, 须保证所开办的全部网站均获得国家有关部门的许可或批准;
- b. 如果网站提供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的, 必须办理非经营性网站备案, 并保证所提交的所有备案信息真实有效, 在备案信息发生变化时及时在备案系统中提交更新信息;
- c. 如果网站提供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的, 还应自行在当地通信管理部门取得经营性网站许可;
- d. 如果经营互联网游戏网站的, 应依法获得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 e. 如果经营互联网音、视频网站的, 应依法获得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许可证;
- f. 若从事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等互联网信息服务,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家有关规定须经有关主管部门审核同意, 在申请经营许可或者履行备案手续前, 应当经有关主管部门审核同意。

甲方理解并认可, 以上列举不能穷尽甲方进行从事经营或非经营活动时需要获得国家有关部门的许可或批准的全部类型; 甲方在从事相应活动时, 应符合国家及地方不时颁布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

(2) 甲方应在本合同约定的业务应用范围内使用该业务, 不得利用乙方提供的资源从事非法活动。甲方应在乙方授权的甲方域名项下使用乙方提供的广电云服务。

(3) 除非双方另有书面约定, 甲方承认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任何技术、软件、服务等权利属于乙方, 未经乙方授权, 甲方无权传播、转让、许可以及提供他人使用或共享这些资源, 否则应承担相应的责任。甲方通过乙方平台生产的内容、数据等归甲方所有, 乙方无权传播、转让、许可以及提供他人使用或共享这些资源, 否则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4) 无论本合同是否有其他约定, 双方确认: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均不包含任何对于乙方知识产权的转让、授权或许可等意思表示。

(5) 甲方知悉: 乙方会按照《信息网络传播权保护条例》、《互联网著作权行政保护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甲方上网用户的相关信息进行记录, 记录备份依法自行保存 90 天, 并在国家机关依法查询时予以提供。乙方应配合甲方依据有关管理部门检查的要求, 提供上述备份; 但甲方应出具合理的证明材料。

###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乙方为甲方提供一次免费广电云在线培训。
- (2) 乙方为甲方提供广电云相关服务操作手册。
- (3) 乙方严格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向甲方提供产品或服务, 不得影响甲方的正常工作或者业务的开展。
- (4) 乙方确保其提供的产品或服务没有侵犯任何他人的知识产权以及其他民事权益。

## 第四条 合同解除、终止、违约责任与赔偿

任何一方(“违约方”)违反本合同及本合同附件约定的, 应当赔偿另一方(“守约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

限于全部直接、间接损失和因违约责任引起的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等实际支出)。不影响上述规定, 守约方有权以通知(“纠正通知”)的方式要求违约方立即停止相关行为或采取补救措施。

如违约方未能在纠正通知后[7]日内按照守约方要求停止该等违约行为、采取有效措施的, 守约方有权以书面通知的方式单方解除本合同。此时, 本合同在通知发出之日起立即解除, 一切后果由违约方承担, 守约方不用承担任何责任。

因乙方自身原因, 造成甲方服务不可用, 乙方以分钟为单位, 按高峰期(19:00-23:00)十倍, 非高峰期五倍赔付甲方对应的服务时长。甲方同意除本条款前述约定外, 因服务不可用乙方不再对甲方的其他任何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 第五条 免责条款

1. 甲方确认, 如甲方在使用乙方提供的服务过程中, 发生侵权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公共道德之行为, 基于《信息网络传播权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 甲方认可此与乙方无关, 乙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2. 同免责条款在本合同终止后仍然有效。
3. 甲方确认因以下情形造成服务中断或其他影响, 不属于乙方违约, 乙方无须承担任何责任:
  - a) 乙方在经过甲方同意后进行配置和维护时需要短时间中断服务;
  - b) 因甲方自行进行设置调整所造成的服务中断;
  - c) 因甲方自身网络原因造成的直播服务中断;
  - d) 因按甲方要求的配置进行调试, 如配置不合理造成的服务中断, 但是乙方未进行相应技术风险提示的情形除外;
  - e) 鉴于计算机及互联网的特殊性, 因全国性大面积网络服务中断或其他影响服务与安全等问题, 甲方亦认同不属于乙方违约;
  - f) 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服务中断;
  - g) 如甲方在使用乙方提供的服务过程中, 发生侵权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公共道德之行为, 基于《信息网络传播权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

## 第六条 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1.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和计算机行业的规范。
2. 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 双方当事人应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
3. 如果协商未成, 双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七条 不可抗力

如果出现严重阻挠任何一方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不可抗力事件, 或者此等不可抗力事件使得本合同目的无法实现, 则该方应当无任何迟延地通知另一方关于其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部分合同义务受影响的程度, 并出具有权机关的证明。

## 第八条 保密

无论是在本合同有效期内, 还是在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后, 任何一方对本合同内容, 及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以任何方式获知的另一方商业秘密或其他技术及经营信息均负有保密义务, 不得向任何其他第三方透露或泄露或不当使用。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否则, 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的全部损失。

## 第九条 合同附件

本合同项下的附件为: 《广电云包年导播台服务订单》、合同双方相关信息(如有)以及其他双方另行约定的文档(如有)、开通确认书以及补充协议(如有)、补充订单(如有)等文件, 以上附件为本合同中的必要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 广电云包年导播台服务订单

1.客户信息			合同编号:	
公司信息	单位名称	新疆昌吉日报社	法人代表	
	地址		邮编	

2.申请服务内容						
广电云慢直播						
服务项目	含税单价 (元/ 年)	税率	含税合计 (元)	订单备注		
广电云包年 导播台	40000.00	6%	40000.00	<p>服务包含： 甲方乙方提供为期一年4路720P 1.5码率云导播切换台一个。（超出合同部分为：20元/小时） 具体功能如下：</p> <p>1.一键快速开启云导播台，支持720p输出分辨率</p> <p>2.4路备选信道：拉流支持http、hls、rtmp、rtsp、mms等各种协议，支持flv、mp4、wmv、rm、avi等各种格式，支持mp3、aac/heaac、wave、h264、vp8等各种编码；推流支持rtmp协议；支持720P流处理</p> <p>3.视频等比缩放：视频支持等比缩放功能，播放视频原比例，避免视频画面的拉伸。</p> <p>4.PVW和PGM切换：支持pvw切换至pgm。Pvw预览视频、视频制作，制作好之后切换至pgm，保障输出视频的安全性。</p> <p>5.导播台延期：导播台剩余时长实时显示。导播台到期不用重新开启，直接使用导播台延期功能对导播台进行延期。</p> <p>6.画中画场景叠加：能够对4路信号任意信号进行视频叠加观看，能够实现多场景同时直播。</p> <p>7.logo：支持上传logo，logo位置可自定义。同时支持转动动画，支持PGN、JPG、GIF动图，支持图片大小缩放，位置移动。</p> <p>8.文字字幕logo：支持上传字幕背景图、固定字幕和滚动字幕。滚动字幕支持循环滚动，字体和滚动速度都支持自定义配置。</p> <p>9.字幕条：多种字幕条样式可供选择，自定义设置主标题和副标题。也能够调节字幕条的透明度。</p> <p>10.调音台：4路信号的音量可手动调节，同时调音台支持预监听功能，保证视频无误后可正式发布。</p> <p>11.延时导播台：导播台支持10-200秒延时，延时源和无延时源可同时观看。</p> <p>12.紧急切换源：信源选项支持选择媒资视频和图片。用于视频出现漏洞时的备用切换源。</p>		
合同起始日	2022年10月31日		合同到期日	2023年10月30日		
约定费用合计	一次性费用		含税价：40000.00（其中金额：37735.85税额：2264.15）			
付款方式说明			对公转账，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付清。			
3.双方联系人信息						
甲方联系人	合同联系人		联系电话		Email	
乙方联系人	合同联系人	黄拥	联系电话	18797406807	Email	huangyong@aodiansoft.com
	服务联系人	赵超越	联系电话	18668797513	Email	zhaochaoyue@aodiansoft.com

####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份数

1.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持壹份，每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本合同之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需由双方授权代表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页】

---

甲方（公章）：新疆昌吉日报社

乙方（公章）：杭州广电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杭州城西支行

账号：

账号： 571912213210701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